

证券代码：300585

证券简称：奥联电子

公告编号：2017-062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17年10月11日、2017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内部按照年度经营计划持续稳定发展，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业绩无大幅度变动。外部受到央行宣布定向降准刺激和港股新能源汽车上涨余热的影响，以及被投资者冠以“次新+汽车行业”的影响，公司股票近日受到持续关注，公司业务主要围绕换挡控制器、电子油门踏

板等主营项目，其他无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尚处于股票限售期，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13日（星期五）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就近期股票交易的相关事项再次进行必要的核查；

2、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再次关注公司的以下风险因素：

（1）原材料上升风险

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包装材料、塑料粒子价格出现了一定的上涨，对公司的产品成本控制产生了一定影响，从本行业来看，近几年来受塑料粒子价格波动较大，对企业盈利有一定的影响，另为进一步压缩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整车制造商在关键零部件的采购中执行更为严格的价格筛选策略。

（2）市场竞争愈加激烈

近几年来，随着汽车产销量的快速增长和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加，大力推动了整个汽车消费的快速增长，促使对汽车零部件的消费需求不断增加，同时市场空间

汽车电子零部件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外资和合资企业凭借其资本、技术、管理、内部配套等优势，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并具备一定的规模效应，自主品牌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商在前瞻性技术储备与外资品牌公司还存在差距，我们仍处于技术追赶的地位，需要尽快提升自己的技术水平，并与整车厂加强整体合作，共享研发、制造、客户资源，分散研发成本和投资风险。

(3) 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由于能源问题及环境污染问题日益显著，国家近几年大力提倡发展新能源汽车，对传统的汽车行业发展构成一定冲击。公司基于传统汽车开发的产品需要快速转型升级，研发出新的适应新能源汽车的新产品，弥补与外资、合资零部件企业之间的技术、品牌影响力的差距，抢占行业变化带来的市场先机，否则，将在新能源汽车市场方面面临可持续发展的风险。

(4) 人力成本上升，高层次人才引进存在一定困难

汽车零部件产业特别是汽车电子产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品，技术先行对公司的生存与发展具有决定性作用，公司的技术进步需要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业内对优秀技术人才的争夺较为激烈，优秀技术人员流失会损害公司核心竞争力，不利于稳定技术及管理队伍。

(5) 公司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业务发展势头良好，经营业绩保持较快增长，资产和人员结构稳定，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供销体系，并根据自身企业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但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特别是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和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的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将进一步扩张，将在战略规划，资源整合、技术研发、市场开拓、内部控制等方面对公司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增加公司管理与运作的难度。如果管理层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适时调整、完善，将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上述风险为公司重大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敬请查阅半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第十小节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的内容。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12日